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泰兴市曲霞镇人民政府的（标的名称）曲霞镇全程社会化服务项目烘干、仓储及配套设备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提供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烘干设备

1. （标的名称：100T 烘干主塔、高位风机、低位风机、热风管道、冷风管道、风机（排潮助力风机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3975.53万元，资产总额3675.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：旋风除尘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常州辰发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1255.62万元，资产总额252.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二、附属设备

1. （标的名称：塔前提升机、燃气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3975.53万元，资产总额3675.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三、电器部分

1. （标的名称：电器控制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广泰电气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1245.6万元，资产总额956.5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：电线电缆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徽欣意电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1022.89万元，资产总额988.9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标的名称：测温传感器、料位器、水分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3975.53万元，资产总额3675.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四、辅助部分

1. （标的名称：安装材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3975.53万元，资产总额3675.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00T 潮粮仓

一、立筒仓部分

1. (标的名称: 钢板仓、料位器、仓顶引风机、测温电缆、通风系统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 人, 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, 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二、输送设备部分

1. (标的名称: 斗式提升机、流管、进仓缓冲器、仓下手动闸门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 人, 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, 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000 吨粮仓(钢板仓)配置

一、立筒仓部分

1. (标的名称: 1000T 钢板仓、料位器、测温电缆、仓顶引风机、通风系统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 人, 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, 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二、输送设备部分

1. (标的名称: 进仓提升机、井字架、流管及悬梯、进仓缓冲器、仓下手动闸门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 人, 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, 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三、辅助部分

1. (标的名称: 电控柜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河南广泰电气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5 人, 营业收入 1245.6 万元, 资产总额 956.55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: 安装材料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 人, 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, 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配套设备清单

1. (标的名称: 卸粮坑、清选筛、筛前提升机、刮板机、输送带), 属于 (工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8

人，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. （标的名称：地磅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合肥匹克衡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 855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 520.39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配套土建

1. （标的名称：土建配套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 3975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 3675.5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安徽慧视金瞳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20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、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友情提醒：投标人若为产品经销商，须填写生产厂家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信息，否则将不予享受关于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规定中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价格优惠政策。

